长春工业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

诚信复试承诺书

我是参加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，按照要求，具有参加长春工业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资格。我已认真阅读并了解《2021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《长春工业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《长春工业大学2021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通知》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等有关文件规定。现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

1.保证复试期间所提交的报考信息、证件等所有材料真实无误。如有虚假信息和作假行为，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。

2.服从长春工业大学复试工作的统一安排，严格按复试流程、纪律和要求参加复试。

3.按学校要求准备复试所需设备、软件等，积极配合学校、学院完成身份审核、周围环境检查以及网络考试平台测试工作。

4.自觉接受长春工业大学复试组织管理部门监督检查人员的检查、监督和管理。

5.保证在复试中诚实守信，自觉遵守国家及长春工业大学有关研究生招生考试的相关规定，如有违法、违纪、违规行为，自愿接受处理决定。

承诺人（本人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